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楊晏慈  
電話：03-5216121#343  
電子信箱：0105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401787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376580000A\_1140178741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4017874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民國114年10月27日部法三字第11458907231號  
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10月27日部法三字第  
11458907232號函辦理(檢附原函電子檔)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  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4/10/29 09:46



1140006834

有附件